

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在沁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王建宏



一年来主要工作

一年来,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县人大常委会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权,开拓进取,扎实工作,为引深“六条路径”、实施“六大攻坚”,实现转型跨越作出了积极努力。一年来,召开了县人大常委会会议10次,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工作报告10项,开展了4项专题调研、6项工作视察,常委会依法作出决议、决定2项;依法任免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0人,人民陪审员12人,补选市人大代表1名,罢免市、县人大代表3名。过去的一年,人大工作在改革中创新,在创新中奋进,在奋进中发展,有力地推进了我县民主政治和经济社会发展。

一、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真格、见实效、树形象

去年,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和人大机关按照市委、县委的安排部署,认认真真、扎实地开展了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在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中,照了镜、红了脸、洗了澡、出了汗、治了病、健了身,走在了前头、作出了表率。通过深入查摆和向社会广泛征求意见,人大班子成员和人大机关共查找出“四风”方面存在的问题16项40多条。针对“四风”方面查找出的问题,列出清单,定出了整改路线图、任务书。并及时针对性地进行了整改,共建立机关规章制度20项,使人大常委会党组和人大机关风气进一步好转,形象进一步树立,人民群众更加满意。

二、围绕大事要事,依法作出决定、决议

一是依法作出决定、决议。沁县县城如何发展,这是事关几代沁县人的大事。为此,县人大常委会在第22次会议上听取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沁县县城总体规划(2013-2030)》编制工作情况的报告。审议中委员们就具体的规划提出了修改意见和建议,要求规划体现时代性、具有超前性,街、路规划要气魄大,学校、医院等规划要科学化,山水林路要一体化,真正体现城在林中、城在水中、城在山中,生态宜居的沁县特色,并作出了批准实施《沁县县城总体规划2013-2030》的决议。

二是依法任免国家干部。我们坚持党管干部和人大依法任免干部的有机统一,严把四关:即“民意调查关、法律考试关、供职承诺关、投票表决关”,任命县人民法院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审判员10名;任命人民陪审员12名。彰显了党管干部和人大依法任免干部的有机结合,体现了党的意志和人民意志的有机统一,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强的组织保证。

三、围绕经济发展,注重监督重点难点

去年以来,县人大常委会把紧紧围绕县委重大决策和重点工作作为依法履职的着力点,注重监督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点难点,充分发挥了地方国家权力机关作用,推动了我县经济社会较快发展。

一是注重把握经济发展态势。常委会加强对我县经济运行态势的依法监督。常委会组织部分市、县人大代表

(上接三版)提质增效六项重点工作,提高造林合格率和成效率。三要管护。加强对森林资源管理,做好病虫害检疫工作,严防林业综合行政执法,严厉打击乱砍滥伐、违规销售木材等行为。组建一支专业队伍,加大园林景观花木保护管理力度。进一步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推动传统林业向现代林业转变。持之以恒抓好护林防火,坚决杜绝各类森林火灾事故发生。

加强环境环保。严格执行新修订的《环保法》,积极创建“国家生态保护区和示范县”。强化环保宣传教育,着力提高全民环保意识。引深“向污染宣战、享碧水蓝天”环境保护攻坚行动,严惩各类环境污染违法犯罪行为。做好华安焦化、潞宝金和生等工业企业及畜禽养殖场污染减排工作。启动实施县城污水处理管网建设工程。加强道路施工和建筑工地扬尘、工业烟尘、机动车尾气、燃煤锅炉、餐饮业油烟、垃圾杂物焚烧等重点领域污染防治,再淘汰一批黄标车、老旧车,有效遏制雾霾等重污染天气发生,让人民群众更好地享受碧水蓝天。

科学治水兴水。一方面,要加强水环境污染防治。推进浊漳河流域沁县段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和沁河河道治理工程。切实保护好水源地和矿泉水资源,开展水生态修复工程、清洁水行动计划,确保饮用水质100%达标。另一方面,要加大力度争取国家和省市水利资金,抓好小农水重点县项目,加快西汤水库建设和河湖坡岸综合整治,不断改善水生态环境。

五、着力提升监管水平,推进安全发展

安全生产要常抓不懈。时刻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牢记“三个绝不能过高估计”,保持安全生产高压态势。

从政府层面讲,要根据新《安全生产法》要求,全面推进依法治安。深入开展安全监管“五大行动”,即新安法落地行动、安全监管责任体系建设行动、安监服务优化行动、安全监管执法行

对列入市里“千企百强”重点工程的潞宝金和生食品公司、山西沁州黄醋业开发公司、物流体系建设项目等进行了调研视察,并听取了县政府《关于全县核桃林产业开发情况的报告》,进一步促进了我县经济转型发展。常委会加强了对财政运行的全口径、常态化、全程式监督,审查批准了县人民政府《关于2014年1-11月份财政收支执行及预算调整情况的报告》,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我县2013年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审计情况的报告》,并依法作出决定、决议,要求县人民政府把握经济发展新常态,切实保障财政资金合理投向,切实保障干部职工工资待遇,确保年初确定的重点项目、重点指标全面完成。有力地促进了我县经济社会快速发展,进一步增强了发展后劲,有效地发挥了人大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积极作用。

二是继续助推生态县建设。围绕我县山水林特色优势,咬住生态沁县建设这篇大文章,坚定守住青山绿水就是收获金山银山的理念,连续多年在长治市人民代表大会召开期间,以沁县代表团的名义提出“建设沁县生态功能区和对沁县生态功能区建立生态补偿机制”的议案,同时,还提出了其它生态建设方面的意见建议,得到了市政府的高度重视,市政府对我县生态建设补偿列入了市财政预算。并在去年10月份,由市人大牵头组织财政、林业、水利等市政府职能部门对我县漳河源头、石柱山涵养林工程、册村镇水土流失治理工程进行了调研视察,表示要加大对这些生态工程建设的支持力度。人大对县人民政府提出建设全国生态县的建议,经过县政府及林业、发改等部门的共同努力,我县于去年获得了“全省林业生态功能示范县”的称号,今年获得了“国家级生态保护和建设示范县”的称号。这必将进一步推动我县生态环境的建设和改善,为美丽沁州的建设添上浓墨重彩的一笔。

三是强化经济建设环境创优。我们的环境优不优、项目建设快不快、效果好不好,始终是县人大常委会关心的一个问题。对此,县人大常委会于去年九月份,就全县30多个重点项目建设进展如何、相关职能服务情况如何、列表列项对所涉及到的县环境保护局、县国土资源局、县工商局等12个职能部门进行了检查视察,并在常委会上对这12个职能部门创环境、促发展进行了工作测评,进一步加快了这些重点项目审批立项的步伐。

四、围绕民生民计、关注热点难点

一是力促保障性住房户入住难问题的解决。2013年,全具有近400套保障性住房,购房户每户交款10万元,虽已交房款但城建部门未及时分房,有的购房户情绪激动,甚至准备上访,造成了不安定因素,成为难点问题。对此,县人大常委会想民所想,解民所难,于去年8月份对全县保障性住房建设进行了专题调研,并在常委会第25次会议上听取了县政府关于保障性住房建设情况的报告,要求县城建部门国庆节前将保障性住房分配到户。虽然城建部门没有按时验收分配,但也在去年12月份将390套保障性住房分配到户,让购房户放了心、高了兴,部分购房户现已喜迁新居。可以说,实实在在为人民办了一件好事。

二是力促移民补偿资金到位。移民工程是新农村建设的一项重要任务,也是一项惠民工程,是大家普遍反映比较难办的一件事情。对此,县人大常委会进行了视察调研,视察中发现县移民民人头补助配套资金1000元迟迟到不了位。视察后县人大常委会要求县政府千难万难也要把这笔钱补助到位,在人大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下,县政府及时将这笔款补助到位兑现,较好地推进了移民房的建设。

三是力促供热工程建设步伐加快。我县县城集中供热工程既是县政府去年人代会上承诺的实事,更是全县人民期盼已久的一件大事。对此,人大常委会责无旁贷进行了视察调研,调研后提出了强化领导、明确责任、筹措资金,加快进度、力争早日竣工的建议,县政府分管领导也作出承诺、表态,目前此项工程正在强力推进中,让广大人民群众看到了希望。

五、全面履职,代表工作、议案办理、人大宣传各项工作成效明显

创条件,代表作用得到充分发挥。一是畅通代表履职渠道。坚持乡(镇)人大主席和部分代表列席人大常委会会议制度,坚持在执法检查、工作视察等重大活动中邀请部分省、市、县人大代表参加,保证普通代表的参与面、行业代表的覆盖面。二是提高代表履职能力。县人大常委会为每位市、县人大代表订阅一份《人民代表报》,促其增长业务知识,提高履职能力,当好人大代表。三是积极参与活动。每个乡(镇)建成了“代表之家”工作平台,乡(镇)人大积极组

动、基层基础建设行动。强化专项整治、联合执法,坚持“四不直”,夜查突击,确保我县非煤矿山、危化物品、建筑施工、道路交通、食品药品、森林资源等行业领域安全。

从企业层面讲,要以“全员、全过程、全方位”安全管理为核心,督促指导各企业实施安全管理“五大工程”,即安全标准化工程、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程、基础管理规范化工程、从业人员素质提升工程、应急能力建设工程,提高企业安全保障能力和水平。建立从主要负责人到从业人员的事故隐患排查治理责任机制,及时排查安全隐患,筑牢安全生产的第一道防线。

从责任层面讲,要做到“五个所有”:所有行政事业单位都要对本行业、本领域、本系统安全生产工作负直接管理责任;所有单位主要领导都要对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负总责;所有班子成员都要对分管领域安全生产工作负分管责任;所有岗位人员都要对本岗位安全生产工作负岗位责任;所有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都要对辖区内生产经营单位负监管责任。

信访稳定要紧紧围绕不放。以开展“信访法治建设年”活动为载体,以群众工作为统揽信访工作,依法开展矛盾“大排查、大化解”活动,做好初信初访,化解好疑难积案,落实首访责任制,坚持一案一策、一案多策,逐案击破。完善公开接访、带案下访、分级接访等工作机制,突出“事要解决、人能服气、不再反弹”,畅通信访渠道,让群众有地方诉、少跑冤枉路。诉求合理的要解决问题到位,诉求无理的要思想教育到位,生活困难的要帮扶救助到位,行为违法的要依法打击到位。要创新社会管理,建设平安沁县,推进治安防控工程,深化打黑除恶斗争,打击和防范并举、治标和治本兼顾,依法惩治违法犯罪行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大局。

(六)着力保障改善民生,推进统筹发展

要统筹推进城镇建设。结合新的县城总规和土地利用规

织代表开展调查视察,积极为县、乡两级政府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促进代表在推进和服务我县经济社会发展中做出了积极的贡献,有效地履行了代表的职责。

加力度,代表建议得到有效办理。沁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期间,代表提出建议、意见101件。人大常委会及时召开交办会,其中有8件作为重点督办件,要求县政府专题研究办理。办理中采取了承办单位与提建议、意见代表见面,并召开座谈会,了解办理意见。截止会前,沁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代表提出的意见、建议全部办复,见面率100%,基本满意率达90.1%,较好地解决了办理过程中的“空转”问题。

全推进,宣传工作有声有色。一年来,人大常委会把人大宣传工作紧紧抓在手上,在《山西人大》、《人民代表报》、《长治日报》、《长治人大》等报刊和省、市人大网站上发表宣传人大文章20多篇,被沁县新闻部门采稿40多篇次。并举办了纪念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60周年宣传工作,撰写纪念文章8篇,获得市人大一、二等奖3篇,对宣传人大制度、彰显人大特色、推动人大工作与时俱进起到了积极作用。

各位代表,2014年常委会工作成绩的取得,得益于县委的正确领导,得益于“一府两院”的积极配合,得益于全体代表共同努力,得益于广大人民群众的大力支持。在此,我代表县人大常委会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的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人大工作永远需要奋进,永远需要改进,永远需要提高。我们也深深感到常委会的工作与人民的期盼、形势的发展、社会的要求还有较大的差距。一是在监督方式上创新还不够,不能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二是在监督力度上还不够,不能适应人民群众的要求;三是在代表工作服务上还不够,代表履职没有得到充分发挥;四是在对任命干部任后监督上还不够,没有形成廉洁勤政、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机制;五是在“四风”方面还存在一些突出问题需要改进。我们将自觉接受人民群众的监督,虚心听取各方面意见,认真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更好地发挥人大及其常委会作为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作用,推进人大工作与时俱进、奋发有为。

二〇一五年主要任务

2015年,是全面深化改革关键之年,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开局之年,也是全面完成“十二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做好今年的人大工作意义重大。我们的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紧紧围绕“四个全面”和我县改革发展稳定大局,进一步增强宪法意识和法制观念,认真行使宪法和法律赋予的各项职权,坚持与时俱进、开拓创新,为建设“北方水城、美丽沁州”提供良好法治环境和法制保障。

贯彻这个总要求,更好地发挥地方国家权力机关作用,必须把握好以下几个方面:

——必须着眼于坚持、完善和发展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是国家治理体系现代化的重要内容。我们必须坚持好、完善好、发展好,使人大工作更好地体现党的主张和人民意志,使人民当家作主权利得到充分实现、意愿得到充分反映、权益得到充分保障,使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新的历史条件下焕发出更加蓬勃的生机与活力。

——必须着眼于推进法治沁县建设。今年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开局之年,推进法治沁县建设是破解我县不少矛盾和问题的迫切需要,也是我们人大常委会的一项重要任务。我们要强化严格执法、公正司法的监督,推进全民普法、全民守法的进程,为我县改革发展稳定营造良好法制环境。

——必须着眼于实施“六权治本”。实施“六权治本”是省委、县委规范权力运行,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治本之策,也是我们人大常委会的重大职责。我们要切实找准人大工作与“六权治本”的结合点,完成好县委学习讨论落实活动中重要任务的分工,不断强化对权力运行的监督和制约,为实现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提供有力法制保障。

——必须着眼于推动“六条路径”、“六大发展”。“六条路径”和“六大发展”是我县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战略,也是我们人大常委会服务大局的

划,高标准编制沁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完善县城控规、详规和其他专项规划,促进“多规合一”,拓展城乡发展空间。要采取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社会投资、群众自愿的办法,抓好“两大工程”,一是县城人居环境改善工程。启动城中村(棚户区)改造,加快推进县城建成区供水、供气、公厕和污水处理提标改造、垃圾填埋场、停车场建设,增强县城综合服务功能。继续创建省级园林县城,引深“三项治理”行动,从严整治私搭乱建现象。二是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工程。编制农村人居环境改善2015年行动计划,推进完善提质、农民安居、环境整治、宜居示范“四大工程”,巩固扩大乡村清洁工程成果。再解决5000人的农村饮水安全问题。实施农网改造升级工程。改造农村公路60公里。同步完善农村绿化、垃圾和污水处理等配套设施。根据不同村的特点,申报创建一批以休闲旅游、历史文化、地域特色、绿色生态为名片的省级、市级美丽宜居示范村。

要统筹实施扶贫开发。大力推进产业扶贫、移民扶贫、就业扶贫、金融扶贫、科教扶贫、精准扶贫。建立扶贫项目库,探索“菜单式”扶贫,整合使用农业、扶贫、住建、国土等各类扶贫资金。继续开展领导干部和机关单位定点帮扶机制,设立帮扶基金,保证每个贫困村有一支常年驻村的帮扶工作队,每个贫困户有一个帮扶责任人。实施百企千村产业扶贫开发、劳动就业培训到户,易地移民搬迁1460人。多渠道增加农民收入,确保年内全县再减少农村贫困人口5700人。

要统筹发展社会事业。全面改善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和寄宿制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改扩建5所村级幼儿园。加大城乡教师交流、校长轮岗力度,稳步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深化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完善基本药物制度。改进医院缴费方式,简化医疗报销手续。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财政补助标准由35元提高

重要内容。我们必须充分发挥人大的监督权、重大事项决定权、干部任免权,充分发挥人大代表的作用,激励广大干部群众坚定信心,锐意进取,攻坚克难,为推动“六大发展”,实现富民强县凝聚强大合力。

今年常委会工作的主要任务是:

一、在推动人大工作与时俱进上要有新突破

“推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时俱进”,是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的重要目标。唯有创新,才能与时俱进。人大常委会要以更高的站位、更宽的视野来谋划和推进人大工作。一要创新思想观念,要用发展的理念、法治的思维、时代的视角驾驭全局,汇聚推动人大工作的正能量;二要改进和完善监督机制。建立健全人大常委会党组、主任会议、组成人员、人大代表层层分工负责,“一府两院”密切配合的监督工作机制;三要改进和完善工作机制,进一步健全专题询问、质询、特定问题调查、工作评议等对“一府两院”依法监督的长效机制;四要改进和完善财政监督办法,按照党的十八大“加强对政府全口径预算决算监督”的要求,做到“全面、真实、清晰”,使公共财政在阳光下运行;五要完善民意联系制度,通过设立热线电话等方式,提供更加合理、便捷、有效的平台,使人民群众的各种利益诉求得到抒发和表达,维护好、发展好、实现好最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

二、在监督重点上要有新拓展

监督工作是人大工作的主旋律,人大的监督要适应经济和社会发展新常态,符合人民的新要求。一要围绕司法公正开展监督。对公、检、法进行执法情况的监督,开展执法工作评议,看其执法程序是否合法、办案结果是否公正、人民群众是否满意;二要围绕民生民计开展监督。重点对教育等方面进行监督,看其教师教学质量如何,有师无生、生多师缺的问题是否解决,师生资源配置是否合理等;三要围绕县城建设方面开展监督。要对园林、城建、城管等方面进行监督,看其对县城建设、管理、维护、绿化工作如何;四要围绕创优环境开展监督。对环保、土地、工商等具有审批事项的职能部门进行监督,看其是否便捷、合法办理,有无“卡要”问题;五要围绕重点工程开展监督。对全县所列的重点工程进行适时调研视察,促进重点工程的建设提质提效。总之,通过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让广大人民群众有更多的看得见、摸得着的获得感。

三、在人民满意度上要有新成效

人大是人民的人大,人大工作的好坏与否就是要看人民的满意度如何。为此,我们一是要真正实现开门监督,在每次重大监督活动中,邀请有代表性的人民群众代表参与,让人民知情;二是在每次常委会例会前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人民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作为例会内容进行监督;三是在监督中发现相关部门问题后,人大常委会要进行跟踪督办,一监到底,直到问题解决,让人民满意。

四、在指导乡镇人大工作上要有新作为

乡(镇)人大是最基层、最前沿的一级人民代表大会,是与人民群众联系最密切、最直接的基层人大,其作用发挥如何十分重要的。一要坚持乡(镇)人大主席列席县人大常委会例会制度;二要逐步完善乡(镇)人大“代表之家”各项工

作制度;三要实行县乡人大监督工作上下联动活动。

五、在强化自身建设上要有新提高

大道至简,权力不可任性。要严格落实依法依规管党治党的“两个责任”,加强人大机关组织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做到不违法、不失误、不跑偏,守住底线。

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要以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和学习讨论落实活动为牵引,全面贯彻落实加强常委会、主任会和机关建设有关规定和要求,着力在增强党性、转变作风、提高能力、争先创优上下功夫,做作风建设的表率。

精神要有新状态。要把人大常委会打造成一个具有浩然正气、昂扬锐气、蓬勃朝气,充满生机和活力的地方国家权力机关。

各位代表,时代的重托光荣艰巨,人民的期待责任重大。我们要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四个必须”的要求,解放思想、开拓创新、与时俱进,在服务赶超发展中担当更大责任,在依法履职中实现更大作为,在发挥人大作用中凝聚更大合力,在加强自身建设中激发更大活力,始终坚持好、完善好、发展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紧紧依靠广大代表和全县人民群众的力量,扎实工作,奋勇开拓,敢于担当,为不断提升我县民主政治建设水平、为实现“北方水城,美丽沁州”的宏伟目标而努力奋斗!

到40元。加强县医院、中医院和村医队伍建设,公开招聘一批基层卫技人员。健全政府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开发更多的就业岗位。落实县以下机关公务员职务职级并行制度,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措施。低收入农户一吨冬季取暖用煤改为现金方式发放。城镇居民基本医保和新农合年人均财政补助标准由320元提高到380元。建设基层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巩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成果,实施数字影院改造等文化重点工程。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开展抗战胜利70周年纪念活动,举办第七届端午民俗文化节。建立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机制。

在做好各项工作的同时,今年要集中财力为人民群众办好“十件实事”: